

台中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

第四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提案表

大會時間：民國 109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11 時

案 由			
說 明			
具體辦法			
提 案 人	公司行號名稱	會員姓名	聯絡電話
	連 署 人		
	連 署 人		
審查意見	(此欄請勿填寫)		

附註：

- 一、提案人與連署人須為本會會員代表
- 二、連署人至少兩人。
- 三、提案截止收件日期：109 年 10 月 18 日
- 四、提案方式：
 - (一)郵寄或送達
 - (二)傳真：(04)23141212